

##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地址：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  
9樓

承辦人：潘至研

電話：(02)27527286-114

傳真：(02)2771-8392

Email：kevinpan86@mail.tma.tw

受文者：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全醫聯字第11300010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0001079A00\_ATTCH1.pdf)

主旨：請貴單位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與113年8月31日「醫療安全暨品質研討系列(134)主題：器官捐贈之現況與展望」線上直播課程，請 察照。

說明：

- 一、本研討會主題為「器官捐贈之現況與展望」，世界醫師會於2007年通過人體器官捐贈及移植聲明，其中強調各國須建立相關法制，避免不符合倫理規範之器官取得及使用，並要確保器官之捐贈需符合當事人之自由意識。為促進醫事人員對於器官捐贈現況之理解及未來之展望，並為提升人民器官捐贈之風氣，爰辦理此研討會。
- 二、此次研討會將申請西醫師【專業品質】繼續教育積分、護理人員【專業品質】繼續教育積分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三、本研討會相關線上直播網址及學分規範將公告於本會活動訊息網頁：<https://tinyurl.com/tma134>
- 四、檢附議程乙份供參(如附件)。

正本：衛生福利部、臺灣醫學會、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台南市郭綜合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東元綜合醫院、大千綜合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二林基督教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各縣市醫師公會、健仁醫院、大東醫院、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關山慈濟醫院、臺東縣蘭嶼鄉衛生所、臺東縣綠島鄉衛生所、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臺灣國際器官移植關懷協會

副本：



理事長 周慶明

# 醫療安全暨品質研討系列《134》線上直播課程

## 主題：器官捐贈之現況與展望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醫學會、台大醫院、財團  
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臺灣國際器官移植關懷協會

執行單位：各縣市醫師公會

主持人：周慶明理事長、吳欣席召集委員

時間：113年8月31日（星期六）13:30~15:30

時間	議程表
13:00~13:30	報到
13:30~13:35	致歡迎詞：周慶明理事長（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主持人：周慶明理事長（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吳欣席召集委員（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3:35~14:25	第一場：境外器官移植的演變：回顧與展望 主講人：黃士維主任（臺大醫院雲林分院泌尿部）
14:25~15:15	第二場：臺灣器官捐贈移植現況與未來展望 主講人：劉越萍司長（衛生福利部醫事司）
15:15~15:30	綜合討論（主持人及所有主講人）

附註：1. 活動訊息網頁：<https://tinyurl.com/tmal34>

2. 西醫師【專業品質】繼續教育積分申請中。

3. 護理人員【專業品質】繼續教育積分申請中。

4.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申請中。

## 線上直播課程注意事項：

---

1. 8月31日研討會線上直播網址：<https://youtu.be/x9jMPf-oir0>



2. 線上課程學分規範：凡參加線上直播課程之學員，請依下列時程辦理線上簽到、簽退(內含課後測驗)，始能取得學分。逾時不受理補簽，只單一簽到或簽退亦不給予學分。

(1) 簽到：<https://forms.gle/VawQd9oQWajLSZHX8> (8月31日 13:00-13:40  
開放)



(2) 簽退：<https://forms.gle/cHgnAL1bnZoRebeN6> (8月31日 15:20-16:00  
開放)



# 簡 介

---

## 一、宗 旨

本研討會擬經由政策法規、臨床實務、實證醫學、案例剖析等面向之探討，強化病人安全，提升醫療品質，紓解醫療爭議，建置優質安全之醫療環境。

## 二、目 的

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是醫療服務的核心，為恢復人體器官之功能或挽救生命，我國於民國 76 年通過《人體器官移植條例》，並參照世界衛生組織(WHO)「人體組織、細胞及器官移植指導原則」、世界醫學會(WMA)「人體器官組織移植聲明」及伊斯坦堡宣言(The Declaration of Istanbul)，透過與時俱進之修法、落實器官之取得、移植及分配應符合利他、獨立自主、公平正義、公開透明及禁止買賣交易之原則，原此希藉由本研討會達成以下目的：

- (1) 認識我國法制對於移植器官取得之規範及現行法制之困境。
- (2) 增進醫事人員的專業性責任，包括資源的公平使用、傷害的預防及提倡所有人的健康福祉及確保器官的取得符合法規及倫理。
- (3) 提倡我國器官捐贈的正確觀念與風氣。

## 三、緣 起

世界醫師會於 2007 年通過人體器官捐贈及移植聲明，其中強調各國須建立相關法制，避免不符合倫理規範之器官取得及使用，並要確保器官之捐贈需符合當事人之自由意識。為促進醫事人員對於器官捐贈現況之理解及未來之展望，並為提升人民器官捐贈之風氣，爰辦理此研討會。

## 四、討論方式

本次主題邀請專家學者共同發表評論，期待透過實務經驗分享，藉由強化醫療安全、提升醫療品質之立場提供相關建言供醫界、主管機關參考。